

河北法制报立足政法、面向社会，以『宣传全省政法工作、推进民主法制建设、服务广大人民群众、打造法制主流媒体』为办报宗旨，是全省惟一公开发行的法制类报纸。

欢迎读者提供新闻线索！

本报新闻热线

新闻中心

0311-85333319
85939120
短信接收
18632166316

驻市记者

驻石家庄记者
刘国茹
15831987859
鲍娜军
13731160031
驻承德记者
薛树旺
18932899316
驻张家口记者
梁燕
18903230788
驻秦皇岛记者
桑桂林
13833562009
毛蕊
13933916199
驻唐山记者
刘文利
18633371088
曾文友
15544656000
驻廊坊记者
田宪忠
13131601869
驻保定记者
刘彬
13931299995
驻沧州记者
陈兆扬
13930770606
驻衡水记者
张兰华
13503181539
张晓
13383389996
驻邢台记者
王智勇
13082000992
刘秀礼
13903298638
驻邯郸记者
李建华
13832077773

法院公告

石家庄市科学技术信息服务中心：

本院受理的杨聚学申请执行石家庄市科学技术信息服务中心互易合同纠纷一案，因你单位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本院(2013)东执字第00497号执行通知书，责令你单位自公告期满后3日内履行本院(2010)东民二初字第00306号民事判决书所确定的义务。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逾期仍不履行，本院将依法强制执行。石家庄市桥东区人民法院

法院公告

崔建平：

本院受理原告陈立刚与被告石家庄常山纺织集团经编实业有限公司债务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2013)石高民二初字第021号参加诉讼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民事第一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石家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

法院公告

陈新中：

关于我院受理的申请执行人王志强与被执行人河北宏鑫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陈新中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1)东执字第00278-6号及(2011)东执字第00278-7号执行裁定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

石家庄市桥东区人民法院

法院公告

华宸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院已受理原告天津富明裕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诉你方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地址确认书、证据材料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30日内。开庭日期为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804审判庭开庭审理此案，逾期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判决。

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法院公告

赵明亮：

关于赵立娟、郭双娥与你借款担保合同纠纷两案，经法定程序已由河北金诚伟业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作出估价报告，石家庄东高新湘江道319号房屋单价为4024元/平方米，请你于60日内来我院领取估价报告书，逾期即视为送达。本院已裁定拍卖你名下位于石家庄东高新湘江道319号010-11-201、010-11-202号房屋，现向你公告送达我院(2013)石高执字第006-1、007-1号拍卖裁定及选择拍卖机构通知、领取拍卖通知书时间，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自公告期满次日起第5日(遇法定节假日顺延)上午10时到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东配楼520室选取拍卖机构，并于公告期满次日起第10日(遇法定节假日顺延)上午到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东配楼518室领取拍卖通知，逾期未到将被视为放弃相关权利。本公告自发出之日起七日内，你有权向本院提出异议，逾期视为放弃提出异议的权利。

石家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

遗失声明

徐军不慎将警官证丢失，警号为084662，特此声明。

杜晓云不慎将警官证丢失，证号为071155，特此声明。

河北法制报法律服务中心
电话：0311-80809239